

证券代码：872584

证券简称：ST 大家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大家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陈其华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浙江大家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速冻食品生产、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浙江温岭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持有浙江大家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68.0298%的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是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陈其华	
股份名称	浙江大家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4年1月23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27,191,500 股，占比 68.0298%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27,191,5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股，占比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797,875 股，占比 17.0074%
	68.0298%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0,393,625 股，占比 51.0223%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23,391,500 股，占比 41.4366%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23,391,5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股，占比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797,875 股，占比 12.0420%
	41.4366%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6,593,625 股，占比 29.3946%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18年2月7日，浙江大家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交易，权益变动发生日为竞价交易方式。2024年1月23日，陈其华通过执行法院裁定，减持挂牌公司3,800,000股，拥有权益比例从68.0298%变为41.4366%。</p>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为执行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引进重整投资人，使公司通过本次重整获得重生并逐步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陈其华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2月27日，浙江省温岭市人民法院作出（2023）浙1081破7号之三民事裁定书批准浙江大家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大家食品第一大股东陈其华将其所有的380万股流通股与第二大股东陈其军将其所有的200万股流通股，总计580万股无偿让渡给投资人，并由投资人投入不少

于 150 万元的重整资金，用于重整后大家食品的运用生产，确保大家食品恢复持续盈利能力。同时解决了公司为第一大股东陈其华、第二大股东陈其军偿还担保所致负债而产生的资金占用问题。不仅如此，投资人在投入上述 150 万元的重整资金后，后续还将根据大家食品的实际经营需要和要求，继续投入运营资金、注入优质资产或提供优质资源支持，提升重整后大家食品的市场竞争力。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 2、《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3、《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陈其华

2024 年 1 月 26 日